

广州启恒道路运输有限公司生态环境行政 违法行为公开道歉承诺守法声明书

我公司位于白云区同和街道山羊公寓西从事渣土循环利用及建筑废弃物消纳处理，生产工艺为：水洗-筛选-破碎-制砂-脱水-压滤，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配备水喷淋，对生产中的废水经沉注淀后循环利用，对生产中产生的废泥配有压滤机，保证生产中的扬尘，废水，废泥不外排。

2025年11月19日，广州生态环境局白云分局对我公司堆料厂进行检查，经执法人员调查确认，我公司堆料厂存在以下生态环境行政违法事实：在白云区同和街黄庄南路（山羊公寓西）厂区内不能密闭区域堆放有3堆砂土成品等易产生扬尘物料，占地共约200平方，高度约为2.5至4米，3堆砂土成品中，2堆砂土未采取覆盖措施，1堆覆盖不全，且覆盖的绿网有破损，未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严密围挡，且未采取有效的覆盖措施防治扬尘污染，给当地的生态环境带来不良的影响。

我公司上述行为违反了生态环境行政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针对上述违法行为，广州市生态环境



局于2026年2月15日向我公司送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穗环（云）罚告（2026）25号），告知我公司拟作出的处罚内容及事实、理由、依据，并告知了陈述、申辩、及申请听证的权利。我公司对州市生态环境局认定的违法事实，性质，情节和危害后果没有异议。违法行为发生后，我公司积极主动采取措施对上述违法行为进行改正，1.对堆放的砂石进行处理降低高度。2.对北侧设置有围挡加高至3米。3.对现场堆放的砂石进行全方位的覆盖保证不起扬尘。

就上述违反生态环境行政管理秩序，给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的行为，我公司愿意接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处罚和教育，在此，并就上述违法行为及所造成的不良影响表示诚挚的歉意。我公司郑重承诺，在今后的生产和经营过程中，一定严格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自觉承担起排污者应有的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广州市启恒道路运输有限公司
2026年2月27日

附整改后效果图：





16:25 星期一
2026/02/02

20~20℃ 北风 海拔 30.9米

经纬度: 113.332207E, 23.232533N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黄庄南路3号南
睿电商大厦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



16:25 星期一
2026/02/02

20~20℃ 北风 海拔 31.9米

经纬度: 113.332117E, 23.232493N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黄庄南路3号南
睿电商大厦
备注: 长按水印编辑备注

